

# 北部地區實耕者從農工作認定作業

徐振家

**緣起** 為使實耕者得申請參加農保，農委會針對無法取得書面租賃契約而以口頭約定方式使用他人農地之實耕者，配合修正「從事農業工作農民申請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認定標準及資格審查辦法」及訂定「實際耕作者從事農業生產工作認定作業要點」，據以辦理相關輔導事宜。

**特點** 透過各農業改良場作為從農工作證明申請之受理單位，書面審查後須會同實耕者及農業用地坐落之農會、鄉（鎮、市、區）公所及農委會農糧署分署派員辦理現地勘查，必要時，得請相關農試或地政單位協助。經農業改良場審查符合資格者，核發從農工作證明，實耕者可持該證明文件，向農會申請參加農保。

**效益** 2018年2月實施至今，共核發96件證明，並向農會完成加保手續，使實耕者可獲得職域性保險之保障，以提升青農從農意願、鼓勵青年返鄉，促使農村人力活化再生，落實農委會新農業政策。



實耕者政策說明



實耕農地需有合理栽培管理之現況



申請書填寫輔導(本場)



相關單位於實耕者農地現地勘查作業

